

证券代码:688187 (A股) 证券简称:时代电气 (A股) 公告编号:2026-014

证券代码:3898 (H股) 证券简称:时代电气 (H股)

##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制度，结合目前经济环境、公司所处地区、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相关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 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# 三、薪酬标准

#### 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##### （1）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

独立董事李开国、钟宁桦、冯晓云年度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人民币（不含税）/年，独立董事林兆丰年度津贴标准为 24.4 万元人民币（不含税）/年，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。

## （2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

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即执行董事徐绍龙、职工董事陈志漫按照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、具体任职岗位、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；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即董事长兼执行董事李东林、副董事长兼执行董事尚敬不在公司领取薪酬

## 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、具体任职岗位、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。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照前述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执行。

## （三）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按月发放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。

3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## 四、审议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本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本公

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；《关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## 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本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本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；《关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《关于本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7 日